附件2

候选人资格、选拔标准与提名规则

1.候选人资格

候选人须：

—凭借个人科研成就在国际科学界得到认可；

—积极参与科研工作；

—投身于生命科学研究（具体学科领域请参见附件1）；

—未曾在任何国家作为评审团成员直接参与“为投身于科学的女性”计划。

2.选拔标准

候选人的评选标准如下：

—候选人为科学事业总体进步所做出的杰出贡献；

—候选人的工作对其所涉学科领域当前状况的影响；

（包括出版物、会议报告以及专利等的数量、质量和影响力……）；

—候选人所在科研团队的同事对其的认可程度；

—候选人通过出版物、教研活动及学生辅导等形式对教育所做的贡献等。

全球五大地区将各评选出一位获奖者，区域的判定标准取决于候选人的工作所在地，而非国籍归属。

欧莱雅-联合国教科文组织“世界杰出女科学家成就奖”对往届获奖者不予重复表彰。

3.提名规则

为获得参选资格，欧莱雅-联合国教科文组织“世界杰出女科学家成就奖”候选人须由一名杰出科学家提交书面提名申请。自荐提名、直系亲属提名或团队提名均视同无效。

提名者条件：

欧莱雅-联合国教科文组织“世界杰出女科学家成就奖”候选人提名者包括：

—大学或科研机构负责人；

—科学院或其他国家级科研机构成员；

—研究教席持有者；

—终身教授和助理教授；

—前“世界杰出女科学家成就奖”得主；

—至少持有博士学位。

候选人提名须通过网络平台www.forwomeninscience.com 在线完成，新用户需要注册账号和用户密码，并上传电子版推介材料。

提名须完整提交申请材料，包括以下全部文件（英文）：

—一份详细的候选人个人简历；

—一份提名者的简要书面说明，说明为何提名该候选人作为欧莱雅-联合国教科文组织“世界杰出女科学家成就奖”的候选

人（英文200-400字）；

—候选人的出版物和专利列表，从最新成果开始罗列；

—候选人最重要的5篇出版物的全文，按重要性罗列；对所列出版物重要性的简要介绍（英文200字以内），每篇论文的被引用次数（不包括自我引用次数）以及每份期刊的影响系数；

—3到5位杰出科学家（非候选人所在机构）的推荐信。

如所提交申请材料不完整，或提交时间晚于6月16日（北京时间），或候选人不符合上述要求，提名将不予采纳。

提名在两个评奖周期内有效。2018年评奖落选的候选人档案将留存。2019年3月，提名人将受邀为候选人更新资料，参与2020年生命科学奖角逐。